

立分鬮書自人謝運才、阿發兄弟等，先年承租父遺下有自置田業、埔地、山林、竹木、食物等項，又帶房屋壹座、門窗、戶扇、正廳抽出為公廳，坐落土名照鏡坑庄。抵因天年不順，兄弟分居，請得族戚人等到家商酌理處田業家物等項，作為兩大房均分，每年每房供納大租谷陸斗正。義字號界址：東至坑為界，西至李家崗眉水流落為界，南至橫龍崗，直透彭家毗連，透坑底為界，北至崗頂，透下軟窩立石，透下公廳屋面前立石，屈轉園唇立石，透山溝坡角立石，由轉坡塘墜屈下大坵田，直透仁字號四第零直透立石透坑為界，四至界址，族戚前來面踏分明。其田業、埔地、山林、竹木、右邊房屋等項，歸于阿發掌管。各管各業，分居以後，兄弟各置有田業銀元，日後子姪不得異言生端、重分再取。分居以後，子孫昌盛，富貴萬年。恐口無憑，立有鬮書字貳紙，各執壹紙，付執為炤。

即日批明：義字號抽出南片山林壹所補仁字號，實得掌管東至山溝直透，立石為界，透山頂立石為界，西至山水溝立石，透崗頂為界，南至橫龍崗為界，北至消水溝，屈轉坎眉下，由上山水溝面立石為界。立批。

再批明：上手墾契交于阿發收存，永為執照。立批是實。

族叔 阿光

批明：上手墾式紙，丈單壹紙，共三紙。批炤。

在場見 姻戚余福興

余秋華

在場母余氏

知見姪阿研

批明：此鬮約阿古應得照門庄土名照鏡業界內，南至山尾。於明治叁拾五年拾月拾日抽出壹段，立契杜賣與堂弟進有承受，是實。批炤。

代筆姪大平

批筆人彭石喜

同治拾壹年拾月

日立分鬮書字人謝 運才

阿發